

罪
惟
錄

五
一

罪惟錄列傳卷之二十

荒節諸臣列傳

解縉

子婦胡氏

解縉字大紳、江西吉水人也。父開、洪武初以薦召見華蓋殿、勸帝明德慎罰、帝欲官之、固辭歸。縉幼才敏、十八舉鄉試第一、戊辰與綸並第禮部。綸授禮部主事、縉為庶吉士、縉常侍上大庖西室、草封事萬餘言、其畧有曰、陛下挺生南服、功高萬古、臣願以天地為一體、以天下為一人、令出唯行、不宜數改、刑期於無刑、寧失不經、乃立國至今、且二十載、無幾時、無一變之法、無一日無一過之人、良由誠信

有間用刑太繁也。臣見陛下好觀說苑、韻府雜書、夫說苑
出於劉向，上學不純，多戰國縱橫之說。韻府出元陰時夫

鄙猥細儒，集一時畧無可采。陛下統統於畏天畏鬼

神，所謂畏民者未至也。孽上於治民治強暴，所以治心者

未至也。近年以來，臺綱不肅，以刑民輕重為能事，以問囚

多寡為勛勞，甚非所以厲清要、長風采也。御史糾彈皆承

密旨，未聞舉善，但曰除奸、益入人之罪，或謂無私而出人

之罪，必疑受賄，迎逢甚易，而或蒙褒營救，甚難而多得禍

建，不為君用之法，所為取之盡，錙銖置朋奸，倚法之條，所

謂用之如泥沙。監生進士，經明行修而多困於州縣，屈於

下僚。孝廉人材。真蹈躋超。而成布於朝省。驟歷清華。推埋
器悍。闢葺下愚者。朝捐刀鐸。暮擁冠裳。左棄筐筵。右綰符
章。雖曰立賢無方。亦豈忱恂有德。古者鄉隣善惡。必記。今
雖有申明旌善之舉。而無党庠鄉學之規。互知之法。雖嚴
訓告之方。未倫陛下天資至高。合於道微。百家神怪。誕妄
恍惚。無不洞燭其謬。然猶不免以愚弄天下。若所謂以神
道設教者。臣謂不必然也。夫罪人不孥。罰弗及嗣。連坐起
於秦法。孥戮本於偽書。今之為善者。妻子未必蒙榮。有過
者。里胥必蹈其罪。况律以人倫為重。而有給配婦女之條。
聽之於不誼。則亦何取。夫節義哉。上覽之喜。稱奇才。已又

獻太平十策。上皆嘉納之。乞歸。期十年來朝。及朝。縉蓋懋

所學矣。又八年。上崩。縉

入臨宗師。被勅。謫

河州衛

吏。建文。

中。召還為翰林侍詔。燕王內難。縉與楊士奇等相

約。同殉。

國。已獨周是脩。如約。餘皆迎戴。進秩有差。遂與中書舍人

黃淮。每侍奉天門御榻。備顧問。不數日。入內閣。諸制詔咸

出。縉手尋復。召湖廣楊士奇。金幼孜。胡儼。楊榮等。共直文

淵閣。縉以侍讀學士。總裁高皇帝實錄。上賜諸直閣五品

公服。令七人命婦。赴柔儀殿。朝中宮。中宮訓勞如上。語賜

七命婦。冠服亦如之。時在廷多功。皇子高煦。幾搖國本。上

私語縉曰。世子純孝。天下歸心。願皇孫不凡。上意決。皇

太子立。陞縉左春坊大學士。乃往。微及漢王。毋以過。寵致生。觀覲上。怒頗踈縉。高煦益使人謗縉。漏洩禁中語。會上欲征交趾。縉爭不可。上益怒。出縉為廣西右叅議。李至剽者。遂逢上指。謫縉。怨望。改交趾。縉居交趾四載。入京。上方北征。縉謁東宮辭去。及上還。高煦言。縉瞰上出塞。密覲儲君。無人臣禮。縉方偕檢討王僊道廣東。娛山水。因上封事。請用數萬人鑿贛江。以便往來。上怒曰。人臣受事。輒引而避去。乃更欲勞民如此。逮縉。并僊下詔獄。僊先縉。瘐死。永樂十三年。錦衣上囚籍。上見縉名。曰。錦衣猶有解縉手。錦衣帥遂飲縉酒。為泣下。縉解意大醉。坐雪中暴卒。籍其

家徙妻子遼東。初上嘗書廷臣十人名。命縉䟽其品行。縉

具實封以對。曰。蹇義天資厚重。中無定見。夏原吉

有德有

量不遠小人。劉儵雖有才幹。不知顧義。鄭賜可謂君子。頗

短於才。李至劄誕而附勢。雖才不端。黃福秉心易直。確有

執守。陳瑛刻于用法。好惡頗端。宋禮覲直而苛。人怨不恤。

陳洽䟽通警敏。亦不失正。方賓薄書之。和駟僧之心。上覽

之。顧東宮曰。李至劄朕洞燭之矣。東宮因問縉。尹昌隆王

汝玉何如。縉曰。昌隆君子而量不弘。汝玉文翰不易得。所

惜者市心耳。其後仁宗出縉䟽語。楊士奇曰。人率謂縉狂。

縉非狂。向所論十人皆至當。乃赦縉妻子還鄉。官其次子。

禎^期

為中書舍人。已盡還其故產。弘光中。贈禮部侍郎。謚文

毅。縉喜拔士類。重然諾。表裏洞達。不屑意細故。獨不畏強

禦。文名籍一時。書法亦精絕。緩急人無倦色。或言其濫與

笑曰。雨露豈擇地施哉。為詩豪宕曲贍。縉常教人曰。寧為

有瑕玉。勿作無瑕石。此類其為人。妻徐氏。字愛玉。黃州知

府。大受女。能詩。寄衣謫所。情詞淒冽。時文淵大學士胡廣

與縉緒同官。文皇語廣。當有女。壻縉子。廣曰。臣妻娘未卜

上曰。必女。果舉女。遂以字縉子。禎亮。縉得罪死。妻子戍邊

而廣歆悔婚女。竊截耳。自誓曰。薄命之婦。皇上主之。父面

承之。背君忘夫。何用生為。即求盡不奪。數年。解氏蒙宥。女

歸禎亮事姑孝謹

論曰大紳庖西萬言皆刺帝隱迺嘉納一再稱奇才
定策東宮勿兵交趾寔治安以長要議乃竟賜一語以
死太守任人之於太祖何如矣小說家載晉幼穎悟諸
嬉戲絕倒即不果大率才露而矜非所以自全縉蒙救
後不官禎亮而官禎期中書舍人確據何孟春云從子
是真若西楊之志解參謂病死獄中涕泣也按成化五
年禎亮自陳命授中書舍人舊職宣前主蒙蔭移禎期与
禎亮互相傳禎期以不善故不由蔭則非次子明甚或
禎亮初官坐父罪削舊職之說所自来也

楊士奇

楊士奇名寄墓志云初名寓以字行。江西泰和人。生周歲孤。隨母適同里羅性。數歲以不得入羅氏祠堂。怪問其母。母以實告。遂大慟。為土室。私奉楊氏祖考。性見而奇之。使淩姓年十五。受里中羣兒為社師。弱冠遊章貢。章貢守善之。命揖琴江教事。琴江令入覲。罪死。而士奇方又揖縣事。懼逃之武昌。建文時。遇赦還鄉。王叔英薦入翰林。克編纂。預脩高皇帝實錄。時命吏部考第諸儒。尚書張純奏士奇第一。授吳府審理副。仍令執筆翰林。燕王得國。解縉薦其才。時初建內閣。改授編脩。與縉、胡靖、楊榮、黃淮、金幼孜、胡

儼等同入直。旦百官奏事退。輒造宸前。備顧問。典機密。久之。歷充春坊大學士。侍皇太子。箋請留意真德秀大學衍義一書。十二年正月。日食。請免賀。與尚書呂震充上校士。奇言。廣東布政使徐奇入朝。遺所知嶺南土物。或發其遺目。獨無士奇名。上以問士奇。對曰。初奇出都門。公卿皆餞以詩。此通報意。臣病不與也。物微無他上意。解北巡。留輔太子監國。漢趙二王數譏危太子。宮僚多得罪。士奇兩被逮。下錦衣獄。而特見宥。仁宗踐祚。喪服踰廿有七日。士奇加爭不宜遽易服。上是之。陞禮部左侍郎。兼華蓋殿大學士。累加少傅。兼兵部尚書。舒仲成常以御史忤監國時士

奇為力言不宜追理其罪以信詔令於天下定科舉南北
四六為額永為例言官以指訐得罪者士奇多為開解尚
書李慶請朝覲官領馬歲課其息罰與民同士奇反覆痛
言之謂朝廷以禮待士大夫豈宜使之執賤上曰朕不欲
以卿言遽罷恐慶等交口卿也批免陝西按察使陳智章
中宣德元年上械漢庶人還尚書陳山遂欲移師逼趙群
臣皆請如山策獨士奇不可頃之上卒念士奇言待趙王
不失親王之禮安南黎利請立王孫嚮為陳氏後士奇贊
揚榮議必許之方面郡守聽三品以上京官及藩臬使薦
用俾他日得連坐自是守令共稱得人寬恤屢詔上皆與

士奇密議上好微行常夜半至士奇第士奇曰陛下輕身
奈宗廟社稷何時蹇義與士奇皆蒙信重而蹇受事常持
兩端得士奇乃決帝上賓張太后取橐府金符入內籍
且議長君士奇語榮曰梓宮未殯主少國疑祖宗社稷之
托非吾等誰任八臨畢即請見皇太子皇太子出士奇榮
叩頭呼萬歲殿下群臣亦皆叩頭呼萬歲浮議遂息是時
英宗方九歲天下事皆白皇太后太后付三楊三楊者榮
為東楊溥南楊士奇西楊士奇首請開經筵簡侍從上冲
年未能親閱章奏每日預擬陳八事取旨閣振雖日侍起
居皆權寵內畏太皇太后稍歛戢太后嘗使振持事詣閣

議振因與士奇置可否。士奇謝閣事三日不出。太后使人慰問。楊榮條故。太后大怒。詔鞭振。令赴閣中謝罪。以故數年間政治清明。天下稱三楊。以宣宗實錄成。進少師。士奇尋與南楊共爭僉事。廖謨杖死驛丞事。皆有私。遂為振所持。漸廢其短。於太后稍弄權。而三楊年亦向衰。風裁非復曩時。嗣東楊為振所中。卒。而太皇太后崩。天子益比振。上益橫。士奇子稷多為不法。數毆殺。人為鄉人訐奏。被逮死。士奇慚憤。病卧不出。遂卒。贈太師。謚文貞。士奇卒後四年。而南楊亦卒。裔孫載鳴。嘉靖中進士。督學東粵。寅秋萬曆初進士。初授東莞令。召入為侍御史。出僉憲雲南。莞民為

立生祠、寅秋子嘉、萬曆丙辰進士、

論曰、相傳文貞溺愛、稷同鄉、曹九鼎以典史入試、礼部
稱稷循謹無過、文貞喜、廷試為預露題、意于九鼎、九鼎
得為狀元、事即出野乘、而西楊養不率子、致吉安口號有
害民楊稷云、預製祭文禱祈之、亦可謂為國而忘其家者矣、
至謂文貞因子故、頗善瑣振、遂以絲綸簿付之、又謂文貞
婿、客京師、將歸、有知府賄賂幽獄、走賂其婿、文貞不得
已、當問理時、遣人飯知府獄、法官聞之、為停訊、卒脫還職、
嗟乎、勢之所積、不言而喻、如此若夫、恬退自守者、不出其門、
而指攻己者、為輕薄、錮其終身、則物論久已不平之矣、

夏原吉

夏原吉字維詰，湖廣湘陰人。洪武中鄉薦，進太學，選入禁
廡，書誥勅，特授戶部主事。尚書郁新知其才，數與語事，而
劉郎中者故忌原吉，會劾諸司怠事，上已宥之，新以原吉
言請勿宥，上怒，新問誰教汝，新免冠謝稱：「堂後書算生教
臣死罪。」劉郎中必以原吉承之，上曰：「聞原吉能佐尚書，
願若必欲死原吉乎？」劉郎中與書算生皆棄市。建文初，陞
戶部右侍郎，出巡撫福建，未幾移蘄州。金川不守，降燕，轉左
遯，月進尚書。晨夜悴事，經度無乏。永樂元年，吳淞大水，出
治河，農田大利。七年，從上北巡，上征阿魯台，輔太孫留守。